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2

##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下午14:3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四道30号龙泰利科技大厦2层深圳市梦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文胜先生  
6.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7.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46人,代表股份128,155,403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116%。

(1)现场投票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13,187,375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532%。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45人,代表股份14,968,028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84%。  
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45人,代表股份14,968,028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84%。

(1)现场投票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45人,代表股份14,968,028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84%。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经过认真审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27,325,6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03%;反对74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28%;弃权7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9%。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148,2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230%;反对74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000%;弃权7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70%。

2.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127,298,1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10%;反对77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19%;弃权8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110,7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725%;反对77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37%;弃权8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39%。

3.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127,121,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103%;反对80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09%;弃权7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8%。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084,1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0947%;反对80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015%;弃权7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37%。

4.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127,306,7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78%;反对75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84%;弃权9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8%。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119,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3289%;反对75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381%;弃权9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20%。

5.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127,303,2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50%;反对75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00%;弃权9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115,8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3065%;反对75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614%;弃权9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20%。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124,166,8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877%;反对3,894,6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350%;弃权9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3%。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0,97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3530%;反对3,894,6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0190%;弃权9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78%。

7.审议通过《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以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同意14,029,8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263%;反对77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851%;弃权16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97%。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029,8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263%;反对77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851%;弃权16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97%。

8.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127,220,6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6%;反对76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93%;弃权166,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02%。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033,2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547%;反对76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309%;弃权166,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44%。

9.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127,302,1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42%;反对77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19%;弃权8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39%。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4,114,7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922%;反对77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37%;弃权8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7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指派李斌律师、廖嘉成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会议主持人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6044

##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9时在合肥市十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的通知及议案已于2026年5月1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告知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胡远航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5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胡远航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5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陈诚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5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6045

##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基本情况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阳金融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金融城”)拟向银行申请人民币2.65亿元项目贷款,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阳金融城参股股东合肥阳阳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49%阳金融城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阳金融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市庐阳区冬青街与黄山路交口合肥金融广场801  
法定代表人:汪海源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8年12月24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项目管理咨询;财务顾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商品房销售;房地产开发、建设、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系公司控股孙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工程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  
2026年3月31日的财务数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177,172,648.92元
净资产	531,527,986.66元
营业收入	18,471,303.20元
净利润	4,686,207.73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合肥阳金融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五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2.65亿元  
4、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本公告日,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人民币310,300万元,其中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人民币310,3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0,94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3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阳金融城财务报表;  
3.股权质押反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6046

##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胡远航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胡远航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胡远航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651-62661906  
传真号码:0651-62661906  
电子邮箱:hucd002208@hucd.cn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100号皖投五环国际A座11层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6047

##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胡远航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陈诚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诚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资格。

陈诚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651-62661906  
传真号码:0651-62661906  
电子邮箱:hucd002208@hucd.cn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100号皖投五环国际A座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88610 证券简称:埃科光电 公告编号:2026-011

##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J2栋3F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97  
普通股股东人数 9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 43,392,461  
普通股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 43,392,4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量的比例(%) 61.182  
普通股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量的比例(%) 61.1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召集,董事长董宁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43,391,961	99,998	5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43,391,961	99,998	5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43,391,961	99,998	500

4.议案名称:《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43,391,961	99,998	500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112,145	95,661	500

5.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43,391,961	99,998	5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12,145 95,661 500  
其中:持股50%以下普通股股东 26,743 95,661 500  
持股50%以上普通股股东 85,402 0 0

注:上表中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系合并计算。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12,145	95,661	500

4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2,145 95,661 5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3.4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议案3进行了现金分红分段统计;  
3.议案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出席的关联股东董宁、叶加圣、唐世伟、曹桂平、合肥埃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埃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宋怡、许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在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200 证券简称:华峰测控 公告编号:2026-018

##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泰东路9号院5号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227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 81,435,184  
普通股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 81,435,1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量的比例(%) 60.134  
普通股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量的比例(%) 60.13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孙继生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8人;  
2.董事会秘书孙继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1,435,061	99,999	100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0,799,667	99,219	614,395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1,414,162	99,974	21,02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1,414,162	99,974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1,414,162	99,974	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1,414,162	99,974	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1,414,162	99,974	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1,414,162	99,974	0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1,434,321	99,998	898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工商备案相关手续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81,435,061	99,998	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49,281,612 100 0  
其中:持股50%以下普通股股东 12,284,418 0 0  
持股50%以上普通股股东 37,000,001 99,997 100

持股50%以上普通股股东 12,785,565 100 0